



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

1980 輔導專線 106 年義務張老師儲備訓練招生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- 1.提升心理健康。
- 2.儲備 106 年義務「張老師」。
- 3.增進輔導知能，推廣輔導觀念與作法。
- 4.增進個人自我瞭解、自我探索之能力，進而促進自我成長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義務張老師儲備訓練(報名時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)

1. 大專程度以上，畢業工作满一年以上之社會人士。
2. 大學各科系二年級(含)以上之學生、大四男生無兵役問題、空中大學學生修滿 80 個學分以上者。
3. 輔導相關研究所畢業且目前從事相關工作者提出學歷及工作證明，可抵免第一階段之大課程，只需從第一階段之自我探索團體開始。(本中心保留抵免與否之權利，請於報名前來電詢問確認)

三、進行方式：

1. 義務張老師儲備訓練第一階段課程表 (依實際公告為主)

第一階段輔導知能大課程				自我探索團體	
	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週次	時間
一	10/22(六)	0900-1700	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業務簡介 自我探索與輔導 人的反應—情緒 人的反應—認知 人的反應—行為 輔導概論 家庭與人 壓力與適應 人的成長與發展 綜合討論—集思廣益論方法	一	10/24~10/28
二	11/5(六)	0900-1600		二	10/31~11/4
三	11/19(六)	0900-1600		三	11/7~11/11
四	12/3(六)	0900-1600		四	11/14~11/18
五	12/17(六)	0900-1600		五	11/21~11/25
				六	11/28~12/2
				七	12/5~12/9
				八	12/12~12/16

2. 義務張老師培訓時程表 (依實際公告為主，本中心保留課程異動之權利)

課程名稱	第一階段	第二階段	第三階段
上課日期	105.10.22~105.12.17 輔導初階課程 30 小時 自我探索團體 24 小時 合計 54 小時	106.1.7~106.3.18 輔導進階課程 36 小時 技巧演練團體 30 小時 合計 66 小時	105.4.8-105.6.30 輔導進階課程 24 小時 策略演練團體 30 小時 實務見習 35 小時 合計 89 小時

3. 大課程上課地點：桃園張老師中壢中心 (平鎮區延平路一段 168 號 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 3F)

四、義務張老師培訓甄選方式：

1. 訓練共分三個階段，每個階段結束均實施甄選，合格者邀請參加下一階段訓練。
2. 各階段缺席不得超過三次(九小時)。
3. 第一階段甄選通過不克立即進入下一階段者可保留資格一年，保留期間可從第二階段繼續受訓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15 日，招收 80 人，依報名繳費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

六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(採親自報名及通訊報名兩種，報名表可至「張老師」全球資訊網、桃園張老師粉絲專頁下載)

1. 親自報名：週一至週五請攜帶

- (1)報名表、(2)學歷證件或空大學分證明影本一份、(3)最近一寸半身照片一張、(4)自傳於上午 9:00 至晚上 21:00 親臨中壢張老師中心 (平鎮區延平路一段 168 號 3 樓)
- 或者桃園張老師中心 (桃園區成功路 2 段 7 號 7 樓)

2. 郵寄報名：報名表填妥後至郵局劃撥(戶名-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帳號-19993164)，並連同(1)報名表、(2)學歷證件或空大學分證明影本、(3)一寸半身照片一張、